**附件1:**

**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影像设备借用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借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数量： | 附件： |
| 借用设备用途： |
| 设备借用负责人及 电话 | 签 名 ：联系电话： |
| 设备借用与归还时间 | 借 ： 年 月 日 时 ( 星 期 )还： 年 月 日 时(星期 ) |
| 借用人所在院部 负责人审批 | 意见：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实验设备管理处审批 | 意见：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借出时设备检查 情况 | 设备状况：□完好 □ 损 坏借用人签名：实验设备管理处管理员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归还时设备检查 情况 | 设备状况：□完好 □ 损 坏附件： □齐全 □缺损：实验设备管理处管理员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1.设备借用至少应提前1天申请；2.每日上午8:00-11:30、下午2:30-5:00为设备借用受理时间，其他时间将不予受理，请谅解；3.请保管好相关设备附件，不要遗失；4.设备应按正确操作步骤使用，专人使用，专人保管，确保设备安全；5.设备借用时间一般在24小时内归还；6.借用设备负责人必须对所借用设备完全负责，中途不得转借他人，不得擅自使用设备做私人事情，按预定时间归还，如有损坏或丢失由借用设备部门 负责维修费用或赔偿；7.借用影像设备需按期归还，如未按期归还，以后不再给借用；8.院部审批后，将此表交到东区工科实验楼305室。 |